

## 泉州师范学院四届四次教代会 提案办理情况报告

教代会提案工作组

2022年7月3日

各位代表：

根据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32号）及《福建省实施〈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〉办法》（闽工〔2013〕13号）关于教职工代表大会职权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泉州师范学院四届四次教代会提案办理情况报告如下，请代表们审议。

### 一、四届四次教代会提案征集和办理情况

泉州师范学院四届四次教代会征集提案1件，该提案就教职工关心的子女就学问题提出解决建议。校工会及教代会提案工作组十分重视，在与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后，将该提案转为建议，并逐条分类转相关部门处理，由相关部门以《建议处理意见》形式告知提案人。

## 二、进一步做好提案工作的建议

各位代表，教代会提案工作年年在做，从征集、审查、立案到办理、反馈已经建立起一套较为健全的制度。学校关于评选教代会最佳提案的文件已出台了几年，也收到了一些好的提案，为学校的改革发展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，但是近年来，提案数量偏少，提案质量仍需进一步提高。为进一步做好提案工作，提案工作组有三点建议：

1. 高度重视提案工作。提案工作是教代会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学校领导倾听教职工意见的重要渠道，是教职工行使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重要途径，也是凝聚教职工智慧力量、推进学校建设发展的有效措施。希望各位代表积极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，充分行使规定的权利，从学校事业发展大局着眼，从工作实际入手，认真听取和收集广大教职工的意见和建议，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提案，努力为学校事业发展建言献策。

2. 进一步提高提案质量。代表们的提案大多数能够发现和反映工作中的突出困难和问题，但有的提案对学校相关工作进展情况调研还不够充分，对相关政策规定了解还不够全面，提案数量特别是具有建设性的提案数量总体还不够多，希望引起广大代表的重视并为此作出努力，为学校事业发展提出更多、更好的提案。

3. 进一步加大提案落实工作力度。希望各承办部门把提案的答复办理作为本部门的一项重要任务，夯实责任，狠抓落实，尤

其是需要多部门共同办理的案件，希望相关部门加强协调沟通，确保立案有落实、落实见成效、件件有回复、件件都满意。希望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回应代表建议，吸纳合理成分，不断改进工作，不断提升管理、服务水平。

本次大会闭幕之后，提案工作组将按照程序积极推进提案办理工作，欢迎各位代表和广大教职工关注、监督提案办理。我们将继续履行职责，不负重托，扎实推进提案工作，为落实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，推进“五个工程”建设，加快“三步走”发展步伐，全面推进特色鲜明的一流应用型大学建设，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作出应有的贡献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